

证券代码：300772

证券简称：运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02,078,35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运达股份	股票代码	3007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敏	马帅帅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国际科技大厦 A 座 18F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国际科技大厦 A 座 18F	
传真	0571-87397667	0571-87397667	
电话	0571-87392388	0571-87392388	
电子信箱	info@chinawindey.com	info@chinawinde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始终秉承为人类生产更多清洁绿电的使命，提供覆盖风电项目全生命周期的风电整体解决方案，同时围绕新能源和新型电力系统构建，致力于成为一家技术领先、受人尊敬、具备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服务企业。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新能源电站的投资运营业务，同时积极培育智慧服务业务，拓展储能、新能源项目 EPC 总承包、并网侧的产品和服务、新能源数字化产品、综合能源服务等多元化业务。

（一）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现有产品主要为陆上及海上风电机组、新能源电站发电、智慧服务、储能及新能源项目总承包服务（EPC），围绕新能源、智能电网及综合能源开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提供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

（二）经营模式

1、风力发电机组研制、销售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是整机总装、零部件专业化协作，即公司负责风电机组整机的研发、设计及总装，配套零部件采取专业化协作的方式，由供应商按公司提供的技术标准进行生产，公司进行质量监控。

近几年随着客户要求提高，公司的经营模式已逐步转变为提供风电机组产品及风电技术服务、产品改造升级的“整体解决方案”，即公司从事风电场前期资源测评、风电场机组选型和经济性设计、风电机组的研制与生产以及风电场运行维护和技术改造升级等。

2、新能源电站投资运营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新能源电站投资运营业务为风电机组研制与销售业务的自然延伸，包括了前期资源开发、新能源电站建设及运营等环节。公司积极布局该项业务，自建或与他人联营投资、开发、运营风电场和光伏电站，待项目建设完成后，通过持有运营以取得风电场和光伏电站发电收入，或通过择机对外转让以取得转让收益。

3、智慧服务业务经营模式

智慧服务业务为公司长期发展的重点业务板块，业务范围包括技术服务、智能化改造、备品备件销售、智慧服务平台等。公司在风电整机置换、退役设备处置、备件物资供应、场站智慧运维、增值技术改造及综合能源技术等领域拥有专业的方案研发实力与高效的实施能力，可面向全行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智慧服务解决方案，产品针对性强、服务专业性高，可快速解决客户痛点和难点问题。随着“双碳”目标对行业带来的发展机遇，以及平价时期风电后市场规模进入急剧增长的阶段，风电机组的提质增效需求的进一步增加，智慧服务业务将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

4、储能业务经营模式

储能作为支撑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技术和基础装备，对推动能源绿色转型、应对极端事件、保障能源安全、促进能源高质量发展、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具有重要意义。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培育推出储能业务板块，业务范围包括储能电站投资、储能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运维等服务，可以从项目前期咨询、技术方案设计、项目申报、工程总包、储能系统设备供应、验收调试和运营维护全生命周期储能系统解决方案。

5、新能源 EPC 总承包业务经营模式

新能源项目 EPC 总承包可规范项目管理和严格管控工程质量，从而保障风电场建设投资收益。公司具备电力行业设计、电力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及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可提供新能源电站项目整体设计、基础施工及设备吊装、集电线路施工、升压站土建与安装施工等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4,457,787,160.31	28,985,345,329.93	28,985,521,379.16	18.88%	24,834,367,841.20	24,834,367,84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45,427,984.15	4,854,860,973.02	4,854,164,471.13	8.06%	2,810,597,252.05	2,810,597,252.05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8,726,725,643.93	17,383,889,252.82	17,383,889,252.82	7.72%	16,161,253,198.46	16,161,253,19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4,145,079.72	616,491,798.36	616,697,940.60	-32.84%	586,471,041.07	586,471,04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0,789,413.04	568,193,964.31	568,400,106.55	-45.32%	576,600,316.48	576,600,31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8,943,056.61	192,678,443.06	192,678,443.06	818.08%	2,297,924,147.77	2,297,924,147.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1.00	1.00	-40.00%	1.06	1.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1.00	1.00	-40.00%	1.01	1.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9%	19.29%	19.31%	-11.12%	26.18%	26.1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81,807,624.24	3,552,965,980.07	4,197,158,334.91	7,494,793,70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762,633.01	74,520,991.79	102,835,296.22	163,026,15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103,977.39	53,543,653.68	47,433,508.13	156,708,27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2,362,029.14	22,141,860.95	2,138,323,580.42	1,410,839,644.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0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0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00%	280,8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	7,8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其他	1.07%	7,521,036.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98%	6,872,752.00	0.00	不适用	0.00			
中节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4%	5,886,545.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1%	5,706,844.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2,843,398.00	0.00	不适用	0.00			
#陈伟洪	境内自	0.34%	2,400,200.00	0.00	不适用	0.00			

	然人					
#李小华	境内自然人	0.32%	2,245,102.00	0.00	不适用	0.00
黄长军	境内自然人	0.31%	2,145,854.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节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和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李小华	新增	0	0.00%	0	0.00%
黄长军	新增	0	0.00%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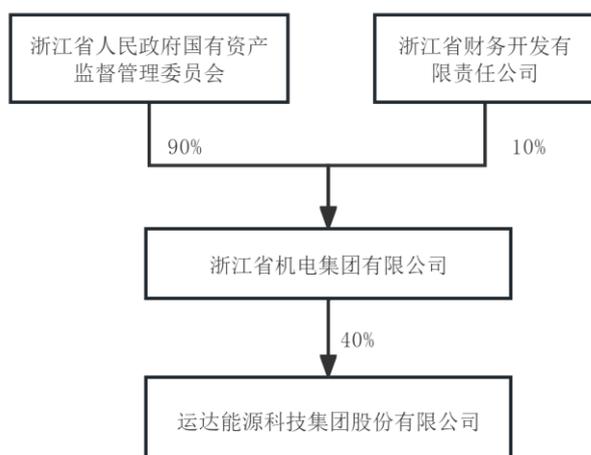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为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优化业务结构和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述事项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